证券代码：603095　　证券简称：越剑智能　　公告编号：2020-008

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 年 5 月 25 日

3.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095	越剑智能	2020/5/18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提案人：浙江越剑控股有限公司

2.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 2020 年 5 月 8 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或者合计持有 34.98%股份的股东浙江越剑控股有限公司，在 2020 年 5 月 11 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提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提案内容：

一、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464】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3,300 万股，并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9,900 万元增加至 13,200 万元，公司总股本由 9,900 万股增加至 13,200 万股，公司类型将由“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 年修订）、《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18 年修订）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首次公开发行后，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修订如下内容：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二条	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由浙江越剑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方式设立，在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621721077606P 的营业执照。	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由浙江越剑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方式设立，在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621721077606P 的营业执照。
第三条	公司于【】年【】月【】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万股，于【】年【】月【】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300 万股，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万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200 万元。
第十六条	公司发行的股票，以人民币标明面值。	公司发行的股票，以人民币标明面值，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第十八条	发起人认购股份信息要素具体包括：股东名称/姓名；持股数量(万股)；持股比例(%)三项。	发起人认购股份信息要素具体包括：股东名称/姓名；持股数量(万股)；持股比例(%)；出资方式；出资时间五项。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公司发行的所有股份均为普通股。	公司股份总数现为 13,200 万股 ,公司发行的所有股份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二十九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但是，证券公司因包销购入售后剩余股票而持有 5%以上股份的，卖出该股票不受 6 个月时间限制。 公司董事会不按照前款规定执行的，股东有权要求董事会在 30 日内执行。公司董事会未在上述期限内执行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董事会不按照第一款的规定执行的，负有责任的董事依法承担连带责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但是，证券公司因购入包销售后剩余股票而持有 5%以上股份的，以及有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其他情形的除外。 前款所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然人股东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包括其配偶、父母、子女持有的及利用他人账户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 公司董事会不按照前款规定执行的，股东有权要求董事会在 30 日内执行。公司董事会未在上述期限内执行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董事会不按照第一款的规定执行的，负有责任的董事依法承担连带责任。
第七十八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持有百分之一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者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规定设立的投资者保护机构(以下简称投资者保护机构)，可以作为征集人，自行或者委托证券公司、证券服务机构，公开请求上市公司股东委托其代为出席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提案权、表决权等股东权利。 依照前款规定征集股东权利的，征集人应当披露征集文件，公司应当予以配合。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权利。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股东权利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公开征集股东权利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有关规定，导致公司或者其股东遭受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第一百九十四条	本章程以中文书写，其他任何语种或不同版本的章程与本章程有歧义时，以在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最近一次核准登记后的中文版章程为准。	本章程以中文书写，其他任何语种或不同版本的章程与本章程有歧义时，以在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最近一次核准登记后的中文版章程为准。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不变，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 2020 年 5 月 8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0 年 5 月 25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齐贤街道越剑大厦 19 楼会议室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0 年 5 月 25 日

至 2020 年 5 月 25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1、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2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3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2、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审议事项已经公司 2020 年 5 月 7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请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会议决议、议案公告已经于 2020 年 5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

3、特别决议议案：3

4、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5、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6、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2 日

报备文件

(一)股东提交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提案内容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召开的贵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345　　证券简称：安井食品　　公告编号：临 2020-028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

河南安井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安井”)

本次担保金额：

为河南安井向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阳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汤阴县支行申请的授信业务分别提供人民币 3,000 万元、4,000 万元担保。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0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及子公司之间互保的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 120,000 万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前一日止。

截至目前，公司担保情况如下(含本次担保)：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型	被担保单位	已用担保额度	实际担保余额
为子公司提供担保	泰州安井食品有限公司	22,700.00	7,128.98
为子公司提供担保	辽宁安井食品有限公司	24,600.00	10,158.17
为子公司提供担保	无锡华顺民生食品有限公司	19,000.00	12,108.81
为子公司提供担保	无锡安井食品营销有限公司	6,000.00	1,000.00
为子公司提供担保	四川安井食品有限公司	11,000.00	6,040.32
为子公司提供担保	河南安井食品有限公司	7,000.00	
合计		90,300.00	36,436.27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河南安井食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10 月 18 日，注册资本 25,000 万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安井经营范围：速冻食品制造；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鱼糜制品加工；水产品及制品加工；米面制品加工；鸡鸭肉猪肉及牛羊肉调理品加工；成品和半成品菜肴加工；收购农副产品；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河南安井资产总额 28,332.28 万元，净资产 15,638.11 万元，2019 年度实现净利润-261.04 万元。

三、本次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公司	被担保公司	债权人	担保类型	合同期限	担保金额
福建安井	河南安井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阳分行	保证担保	12 个月	3,000 万元
福建安井	河南安井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汤阴县支行	保证担保	12 个月	4,000 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担保事项。被担保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因业务发展需向银行申请贷款等综合授信业务以保证周转资金需求。上述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因此公司对其担保风险较小。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对子公司的担保，担保余额 36,436.27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3.28%。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5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03339　　证券简称：四方科技　　公告编号：2020-021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15 日（星期五）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平台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以在 2020 年 5 月 13 日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问题预先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披露了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19 年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公司决定以网络互动方式举行“四方科技 2019 年年度业绩说明会”。届时公司将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时间、地点

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15 日 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平台的“上证 e 访谈”栏目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在线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黄杰先生、副总经理黄鑫颖女士、财务总监黄华女士、董事会秘书饶伟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在 2020 年 5 月 15 日 15:00-16:00 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参与公司本次网上投资者说明会，与公司进行互动交流，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提问。

公司欢迎各位投资者通过传真、电话、邮件等形式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饶伟

联系电话：0513-81658162

传真号码：0513-86221280:8001

邮箱：zqb@ntsquare.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 e 互动平台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欢迎广大股东和投资者参与。

特此公告。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03289　　证券简称：泰瑞机器　　公告编号：2020-038

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浙江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 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指导、浙江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共同举办的“凝心聚力 共克时艰”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以下简称“本次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通过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天下”网站(http://rs.p5w.net)参与本次投资者网上接待日活动，活动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15 日(星期五)下午 15:00 至 17:00。届时公司将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与投资者就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沟通。

投资者可以在 2020 年 5 月 14 日下午 5:00 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问题预先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信箱(securities@tederic-cn.com)，公司将在本次活动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特此公告

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03316　　证券简称：诚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3

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邦股份”或“公司”)董事、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胡先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320,000 股，所持股份数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65%。上述股份全部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该部分股份已于 2018 年 6 月 20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自本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董事、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胡先伟先生拟减持不超过 330,0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1623%，减持方式包括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胡先伟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320,000	0.65%	IPO 前取得：1,320,000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胡先伟先生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胡先伟	不超过：330,000 股	不超过：0.1623%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330,000 股	2020/6/2 ~ 2020/11/29	按市场价格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股份	个人资金需求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时，胡先伟承诺：

1、本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数的 25%；在本人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已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3、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4、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减持计划系胡先伟先生根据其自身资金需求及规划而自主决定，在减持期间内，胡先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是而最终实际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减持期间，公司将督促胡先伟先生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03260　　证券简称：合盛硅业　　编号：2020-017

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 浙江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 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会议内容：浙江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

2、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15 日下午 15:00-17:00

3、召开地点：全景网(http://rs.p5w.net)

4、召开方式：网络平台在线交流

5、投资者可以在 2020 年 5 月 14 日下午 16:00 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问题预先发送至公司邮箱(hsir@hoshinesilicon.com)，公司将在本次活动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参加由浙江证监局指导、浙江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共同举办的“凝心聚力 共克时艰”浙江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届时，公司将与投资者就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可持续发展等问题进行沟通。

二、召开时间及地点

1、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15 日下午 15:00-17:00

2、召开方式：网络平台在线交流(网址：http://rs.p5w.net)

三、参加人员

1、公司董事长罗立国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龚吉平先生、财务总监张雅聪女士及相关工作人员(如有特殊情况，参与人员会有调整)。将通过网络在线形式与投资者就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沟通。

2、拟参加本次活动的投资者。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公司欢迎广大投资者在 2020 年 5 月 14 日下午 16:00 之前，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心的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本次活动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2、本次活动将通过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网络平台(http://rs.p5w.net)参与本次活动。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73-89179052

传真：0573-85627786

邮箱：hsir@hoshinesilicon.com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05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03883　　证券简称：老百姓　　公告编号：2020-029
债券代码：113531　　债券简称：百姓转债
转股代码：191531　　转股简称：百姓转股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百姓转债”赎回的第四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赎回登记日：2020 年 5 月 20 日

赎回价格：100.058 元/张(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

赎回款发放日:2020 年 5 月 21 日

赎回登记日次一交易日起（即 2020 年 5 月 21 日），“百姓转债”将停止交易和转股，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百姓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自 2020 年 3 月 12 日至 2020 年 4 月 23 日期间，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百姓转债”当期转股价格(60.09 元/股)的 130%，根据《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百姓转债”的赎回条款。2020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百姓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可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百姓转债”全部赎回。

现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条款，就赎回有关事项向全体“百姓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一、赎回条款

公司《募集说明书》赎回条款约定如下：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 110%(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有条件赎回条款

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二、本次可转债赎回的有关事项

1、赎回条件的成就情况

公司股票自 2020 年 3 月 12 日至 2020 年 4 月 23 日期间，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百姓转债”当期转股价格(60.09 元/股)的 130%，已满足“百姓转债”的赎回条件。

2、赎回登记日

本次赎回对象为 2020 年 5 月 20 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登记在册的“百姓转债”的全部持有人。

3、赎回价格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提前赎回的约定，赎回价格为 100.058 元/张(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计息年度(2020 年 3 月 29 日至 2021 年 3 月 28 日)票面利率为 0.40%；

计息天数：2020 年 3 月 29 日至 2020 年 5 月 20 日共 53 天；

每张债券当期应计利息：IA=B×i×t/365=100×0.40%×53/365=0.058 元；

赎回价格=面值+当期应计利息=100+0.058=100.058 元/张。

投资者债券利息所得扣税情况说明如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公司可转债个人投资者(包括证券投资基金)应缴纳债券利息收入个人所得税，征税税率为利息额的 20%。可转债利息个人所得税将统一由各兑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兑付机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付。

根据《关于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108 号)规定，自 2018 年 11 月 7 日起至 2021 年 11 月 6 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

对于其它债券持有者的债券利息所得税需自行缴纳。

4、赎回程序

公司将在满足赎回条件后的五个交易日内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发布百姓转债赎回提示公告至少 3 次，通知百姓转债持有人有关本次赎回的各项事项。

当公司决定执行全部赎回时，在赎回登记日次一交易日(2020 年 5 月 21 日)起所有在中登公司登记在册的“百姓转债”将全部被冻结。

在本次赎回结束后，公司将在前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告本次赎回结果和本次赎回对公司的影响。

5、赎回款发放日：2020 年 5 月 21 日

公司将委托中登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赎回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持有人派发赎回款，同时记减持有人相应的“百姓转债”数额。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赎回款，未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赎回款暂由中登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6、交易和转股

赎回登记日 2020 年 5 月 20 日前（含当日），“百姓转债”持有人可按公司可转债面值(100 元/张)，以当前转股价格 60.09 元/股，转为公司股份。

赎回登记日次一交易日(2020 年 5 月 21 日)起，“百姓转债”将停止交易和转股，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三、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731-84035189

特此公告。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3297　　证券简称：永新光学　　公告编号：2020-026

宁波永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永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斯高谱仪器有限公司的公司住所由南京市秦淮区中山南路 342 号第 6 层 A 区变更为南京市建邺区水西门大街 272 号 601 室，于近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南京市建邺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南京斯高谱仪器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04058937986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南京市建邺区水西门大街 272 号 601 室

法定代表人：林广靠

注册资本：300 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3 年 09 月 25 日

营业期限：2013 年 09 月 25 至 2023 年 09 月 24 日

经营范围：仪器仪表、光电、光学元器件、光电一体化产品、医疗器械销售、安装、维修及技术服务；实验试剂(除危险化学品)、实验耗材(除危险化学品)批发零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宁波永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2 日

备查文件

《南京斯高谱仪器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证券代码：603116　　证券简称：红蜻蜓　　公告编号：2020-019

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浙江辖区上市公司 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交流，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浙江证监局指导、浙江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共同举办的“凝心聚力 共克时艰”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主题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将通过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天下”网站(http://rs.p5w.net) 参与公司本次投资者网上接待日活动。网上互动交流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15 日(星 期五)下午 15:00-17:00。

届时公司董事长钱金波先生、财务总监王军先生、董事会秘书熊建华先生及相关工作人员将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与投资者就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情况、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进行沟通。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03079　　证券简称：圣达生物　　编号：2020-041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浙江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 网上集体接待日主题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了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沟通交流，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证监局、浙江省上市公司协会、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景网”)共同举办的“‘凝心聚力 共克时艰’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主题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将通过全景网互动平台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rs.p5w.net)参与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15 日(星期五)下午 15:00-17:00。

届时公司总经理周斌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徐建新先生、财务负责人徐桂花女士将通过网络在线形式与投资者就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沟通。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2 日